

# 何洁往事

何洁 著



# 何洁往事

何洁 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何洁往事/何洁著.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6

ISBN 978-7-02-011356-9

I. ①何… II. ①何…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20957 号

责任编辑 脚 印

装帧设计 黄云香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40 千字

开 本 890 毫米×1290 毫米 1/32

印 张 10.25 插页 4

印 数 1—3000

版 次 2016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1356-9

定 价 33.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写 在 前 面

在人生的每个阶段我身边都有太多关爱自己的师长和朋友。即便是一九八四年后住进深山尼庵，或在以后的浪迹天涯中，这些善良的好心人对我都不离不弃。中国好人多，似乎全都被我遇上了，为此我备感天恩！在众多朋友的鼓励和帮助下，我终于鼓起勇气，将尘封了三十多年的旧稿编集成书。书中的文章都是曾经在各大报纸杂志上发表过的，因它们都是自己人生印痕的一部分，所以此书也极具自传色彩。

我从不沉溺往事，只想用作家善感的悲悯之心去观照世间万物，让苦难能在笔下升华，使我们更加热爱生命本身。用大爱去渗入泥土，抚慰人间！

在书中我用了一个“悯”字去写十年动乱中的监狱众生相——《狱中纪实》中那可笑复可悲的“偷牛贼”“斜眼牛儿”，让读者又恨、又怜、又气恼的“赵发财”等，他们虽然无缘在此书中看到自己，但我确能看得见如今早已脱贫致富后，衣着光鲜的他们此时正在各自家中过着衣食无忧的老年生活。

我十分讨厌“苦”字。它很像一张紧皱着眉头的人脸。天性乐观的我喜欢用伊壁鸠鲁老先生那句“欢乐的贫困是美事”来写《故园回忆》。我用爱心和家人之间的一分亲情去照澈故园的幽暗。

我深受太虚法师所倡导的“仰止佛陀，完善在人格”的人间佛学思想的影响，写了好些看得见、摸得着、不深玄、不虚旷的寺庙

散文和随笔，用自己的感悟去弘扬朴素入世的人间佛教。写当下的寺庙散文，除了具有一定的文学性，且更有它的史料价值。栏目因有它的特殊性，故取名《晨钟暮鼓录》。

悲悯众生，我是感性的，因此很少再去顾忌它是小说抑或是散文，更无心去修辞炼句。握着这支倾泻情感的笔，有如黄河之水，夹泥沙而下。

寒暑代序，从文三十多年，日子似尽还续，我的人生在时代推动下又回到了起点。即便是早已进入了桑榆暮年，但能够健康、快乐地生活在当下，与大家一道分享眼下的这份来之不易的安宁与祥和，即便是半生受苦，也值得了。

此书出版，对我个人说来确实意义非凡！它记录了我所经历的苦难和欢乐，记录了我们所经历的时代。谨此清香三炷：祈祷国泰民安，天佑中华！

何洁 合十

写于乙未年“小雪”青峰山上知返居

## 目 录

### 写在前面 / 001

- 稚燕呢喃 · 一 / 001
- 稚燕呢喃 · 二 / 017
- 王家四少 / 019
- 梦里乾坤 / 021
- 春梦难圆 / 023

### 故园回忆 / 031

- 儿子出世了 / 033
- 儿子的童年 / 039
- 牧鹅 / 042
- 昨日入城去 / 050
- 觅食二三事 / 056

### 蜩螗春秋 / 065

- 前章：我是观众 / 067
- 后章：主角是我 / 074

### 狱中纪实 / 087

- 慈悲的狱神 / 089
- 斜眼牛儿 / 098
- 一个诈骗未遂的女人 / 104
- 出卖自己的人贩子 / 109
- 塌鼻子 / 114
- “女政治犯” / 116

- 可悯的偷牛贼 / 124  
胡马越鸟 / 130  
赵发才其人其事 / 146

**晨钟暮鼓录 / 155**

- 山里山外 / 157  
闻情 / 159  
小慧 / 165  
寂寞心程 / 170  
缘在山中 / 174  
燕子啾啾 / 178  
孤雁哀鸣 / 180  
春官指路 / 183  
狗逢知己 / 190  
他也是和尚 / 194

**落花时节 / 199**

- 情雁飞 / 273**  
何洁·愿情雁飞向人间 / 275  
流沙河·七只情雁 / 277

- 记录何洁 / 295**  
何洁眼中的巴金伯伯 蒋蓝 / 297  
何洁与她的青峰书院 魏心宏 / 308  
书院传奇 脚印 / 310  
我与青山共白头 莫然 / 312  
云淡风轻 安南 / 316

**后记 / 319**

稚燕呢喃 · 一

### 【题记】

《稚燕呢喃》是何洁的童年自传体长篇小说《王家公馆》中的几个片段。故事以她风华绝代的姨妈——被民国大小报纸追捧的“成都乱世佳人”所经历的民国后期至成都解放为主线和时代背景，讲述了政权交替的血腥、阵痛，以及家族的盛衰与人间悲情。

我最害怕冬天，尤其怕冬天那漫长寒冷的夜晚。它将我的梦也给冻结成了冰，我看不见温柔的月亮透过格子花窗向我微笑招手，也听不见蟋蟀挽着秋风来轻轻地叫门。除了小巷里单调、沉闷的铜锣更鼓，就只有大门外那两棵百年老槐上，猫头鹰“咕——咕——”的叫声。那奇特的叫声，活像一个受了委屈的女子夜深人静时的阵阵抽泣，叫人心紧。更使人毛骨悚然的，是它那间歇发出的模拟人的狂笑：“嘎——嘎——嘎”。带我的刘婶告诫我：不准把剪下的指甲撒在地上，“鬼冬哥专衔人的指甲，万一被鬼冬哥啄食去了，人的血很快就会干枯，头发要脱成秃子。”最后，她还神秘地凑近我的耳朵，“鬼冬哥最爱吮女娃娃的血！”她把猫头鹰唤着鬼冬哥。

于是，整个公馆的灯火全部熄灭后，孤零零地躺在冰冷的被窝里，听着鬼冬哥古怪的啼叫，我的背脊便会阵阵发怵，只好用被子裹得严丝不透，那恐怖的叫声，仍然渗入我的脑里……

我被恐怖折磨得跳下床，赤着脚飞快跑进三舅的房里，抱着他的腿不放。我大声嚎哭犹如身上的血已经给鬼冬哥吮去了一样。三舅母赶紧从床上下来，用绒毯一裹把我抱到床上……

三舅那时坐在书桌前，他撂下书本，过来宽慰我。他翻开《诗经》

上说猫头鹰叫鸱鸺，其实它主要是吃老鼠（田鼠），对人类有益。《庄子》上说：“鸱鸺夜撮蚤，察毫末，昼出瞋目而不见丘山，言殊性也。”后人误读“蚤”为指爪的爪，所以民俗以为猫头鹰有衔指甲的嗜好。其实庄子是说它白天眼力差，夜间眼力好，能啄跳蚤那样小的生物。

三舅是王家公馆最有学问的人，他每天清早在庭园里朗读英语、唐诗。声音好听极了。他那一头卷曲的黑发，清秀的面容，甚至连他走路的姿态，说话的语调也招我喜欢。那时，他正在川大念书，快毕业了。好像三舅在学校正和一位家境贫苦的同班女生闹恋爱，他是“新派人物”，要争取“婚姻自由”。外祖父一封信给省城做官的大舅，便把可怜的三舅“抽”了回来。

三舅经过外祖母的允许，将我的小床搬到他的书房里，于是，整个寒假，我可以不怕猫头鹰那令人心悸的夜夜哀鸣了。

三舅一家占有公馆里一处坐北朝南的三间正厢房。除了一间书房，两间卧房里住着三舅母、郁表哥及奶母李婶。这一溜宽敞明亮的厢房，装饰着雕工精细的寿字格窗户，窗下是宽宽的阶沿。

窗子对面的小庭园里，长着两株婀娜的珠兰，每到初夏，珠兰花盛开，便要请东街上的茶商前来收取。只需轻轻地摇曳树干，那枝上的珠兰便会飞雪般纷纷撒落在事先张在地上的一铺巨大绸缎上。三舅的书桌上有一部收音机，在当时，这称得上一件罕有的奢侈品了。外祖母总怕我触电，不准三舅放给我听，在外祖母家整整三年中，我一共才听过三次收音，令人懊恼的是，这难得的三次，竟全是我听不大明白的外国腔在说话，可三舅说过它还会唱歌哩！我想藏在那里说话的，一定是比拇指还小的小人吧，问三舅，他说：“是的。”那些小人是什么呢？三舅要我不必担心，他们吃的是空气中的“气体”，不仅不饿，那种气体还特别好吃呢！我真想跑进匣子去找他们玩，便天天缠着刘婶，要他也给“气体”吃。她愣了一阵，就用眼睛盯着我：“发疯！”唠叨的刘婶总是和我过不去，有时，我恨极了，便叫她走进我自己编造的故事里，去扮演最坏最坏的角色，最后遭

到可怕的惩罚。这又成为我童年时代一种独享的精神乐趣。

三舅那架贴金大床同样也十分豪华，床檐两边对称雕镂着飞翔的金麒麟，横板上则是《天女散花》的浮雕。到了夏天，床上便添了一个真人大小，侧身躺卧的白瓷胖娃娃作枕头用。枕在胖娃娃的腰杆上，既凉爽又快乐。有一次胖娃娃潜来我的梦里，用手轻轻把我推醒，并笑嘻嘻地向我借一条裤子，他说自己没有穿裤子，十分难为情，不好意思和我一起玩……

三舅母穿戴一向素雅，夏天穿一件浅灰色细麻布对襟短褂，秋凉了便换上皮蛋青的阴花夹袄。鸭蛋形的脸，眉眼都长得不错。中等偏矮的个子，腰身细长，只是腿略嫌短了些。佣人背后悄悄叫她“水蛇腰”。我喜欢看她头上梳的那个横S发髻，喜欢她插在发髻后面那两朵碧玉莲花苞子。夏天清早她梳头，刘婶都要在花园里摘来两三朵淌着露水的茉莉花或黄桷兰给三舅母插在发髻上。三舅母出身大户人家，从小即习迎宾待客的礼仪，虽然识字不多，但大公馆里来来往往的复杂账目，她都管理得一清二楚。她平日少言寡语，笑得也很有分寸。她身上虽然集中了这么多长处，但公馆里很多人都不大喜欢她，其中道理我很久都未明白。

她比三舅大三岁，二十岁便嫁来王家。生了四个孩子，三个夭折了，只养大一个体弱多病的郁表哥。

临到过年了，整个公馆却没有多少生气。三舅说手头拮据，为了省他那房的花销，决定带上茗表姐和狗儿哥哥去他们姥姥家过年。四舅这个败家子到了年关，逢人便哭丧着脸说他戒烟已一年有余，家道中落与他无关。三舅母自从管理家务以来，肯定攒了不少私房钱。她忙于召集大家玩一个赌“诗条子”游戏。她作为庄家有意输给大家许多钱，以解各户急困。压的诗条子，无非是从唐诗宋词里摘选的最为人们所熟悉的句子，凡初通文墨的几乎都能背出几句。于是，眼见要过不起年的王家公馆一时又恢复了生气。外祖父大约赢得多，就说此种赌法“可登大雅之堂”，系“书香门第遗风”云云。

大家便对三舅母另眼相看了。三舅则有些失魂落魄的样子。

当天夜晚我见三舅母坐在藤椅上一边叹息一边向三舅解释什么。一过完年，三舅便急匆匆返回省城了。

这天，三舅母擦着眼泪在收拾行装，外祖母和二舅母一旁不停地劝慰她。

“老三是新派人物，娶小也不奇怪，总比给你打脱离强嘛！一旦离婚了，三弟媳还不是只有回娘屋……唉！”二舅母是个老实人，她眼睛又不好，看不见三舅母已是满面秋色。

“我说三屋头，你是个聪明人，要懂道理。老三是你爹最疼的儿，再说，不同意他娶那个新女人，他们就要双双逃到共区去找事，那我们全家不就成匪属了么？莫要说丢脸，只怕到时候连脑壳也保不住呢！你爹若不是想到这些厉害，咋个也不会答应他在外头娶小……”

在众多的媳妇中，外祖母最爱的就算三舅母了。今天，儿子的负心使她在媳妇面前感到很为难。

“三屋头，你不要再哭了。听我说，此番你要去成都找老三，我和你爹没得理由阻拦。只是，你千万不要去找老三大哭大闹拼死拼活的，那会闹出大乱子的！”

哭着的三舅母忽然开了腔：“妈，二嫂，你们放心！这次去省城我确实没有起半点歪心眼。我想了几个通夜，才决定上成都，我不是去给老三找麻烦，更不会找他吵闹，我是去接他们回来住的。老三身体那么弱，又过惯了安逸日子。我咋个也不放心他在外头！无论他娶的是黄花闺女还是新化街的暗娼，我都把这口气吞下了！再说，他们这样在外头名不正、言不顺地过日子，别人也会笑话嘛！只有我去了，别人晓得他们是通了天的，也再没得二话可说了嘛……”

这是三舅母说话最多的一次了。

十多天后，家里就收到了三舅写来的信，言及与刘蕙（新娶的三舅母的芳名）五天后启程回家。

言必行，行必果的三舅母，一人提前赶回家来，忙着张罗给新人准备新房，她明知新娶的三舅母娘屋穷没办陪奁，新打家具也来不及了，好在新派女子不在乎这些。她吩咐人将一直堆放在仓房角落里那些老祖宗用过的家具搬出来了，庭院南端那间长年未住过人的耳房清理出来了。有阳光时，能看见一张大花猫金床，失去了光泽。一张极大的，且不知作何用途的椭圆形琴桌足足占去屋子的一半。两张旧式大背椅更显得老态龙钟。嵌着菱形镜面的洗脸架快要歪倒了，只好死死紧靠墙角不动。我担心新来的蕙舅母一定会不高兴。

蕙舅母到公馆那天，正值莺飞草长的暮春三月，庭院的各色蔷薇、月季竞相争艳。玉兰花虽说已经凋落了，但它仍用葳蕤的绿叶映衬着其他花朵。池塘边的两株大梨树，一夜春雨将花瓣儿洗得更是白净，落花与水珠散落草坪，铺成一地绿里透白的眼泪，我拾散落的梨花瓣，装进自己的绣花围裙里。

我跟在刘婶后面，慢慢走回外祖母的上房里。房间里早已聚满了各户长辈，我看见了她，身穿月白色细纱旗袍，外罩一件薄呢短外套。她站在三舅和三舅母中间，微笑着正在向大家一一鞠躬还礼呢。三舅母唤我过去，教我唤她做蕙舅母。她嫣然一笑，伸出纤细的嫩手，抚摸我头上少得可怜的小毛辫儿。和三舅母站在一起，她越发显出皮肤白皙，身段修长。她的眼睛更是清澈得如同一泓秋水，长长的睫毛闪闪扑扑，当她不时抿嘴浅笑时，左腮上现出一个深圆的酒窝……她那不假修饰、丽质天姿的美，真把我看呆了！我盯住她，她的脸面似乎又过于白净了一点，晶莹的眼珠上又总像蒙着一汪薄薄的水雾，真像落地的梨花瓣儿……

据说，他们原先的打算准备毕业后一道奔赴延安，在那崭新的天地里组织新的家庭。但他们万万没有料到三舅母竟会如此通情达理，亲自奔赴省城去把他们双双迎回家来。于是，在三舅看来，既然他与蕙的婚姻已被这个大家庭认可，那又何苦再去冒风险，投延安，去过那样一种把握不定的艰苦生活呢？果然，三舅的第二次结

婚以后不久，接到去了延安一位同学的来信，说起那儿的生活远比他们预料的更为艰苦，虽然来信满纸洋溢着创造新生活的勇气和决心，但对三舅来说那已是蛇足了；他甚至为自己没有头脑发热，作出那冒失的选择而感到庆幸呢！

毕业以后，三舅应聘在县中教英语。一学期还没有结束就补缺当了校长。是因为心情舒畅的缘故吧，他脸色红润起来，人也长胖了，四舅开他的玩笑，说他“娇妻美妾，何其乐哉”！

蕙舅母住进那间潮湿阴暗的小耳房，情绪并不见坏。她用庭园盛开的鲜花和自己带来的几幅风景画，把那间陋室点染得别有情趣。小宣炉中时时飘散的淡雅的藏香消弭了屋里的霉气。公馆里的女人怕开罪三舅母，总是借故疏远着她，但她并不在乎。她一门心思挂怀的只有三舅，她太爱他了。

蕙舅母娘屋只有父亲，是川北一个县上的中医。在我的记忆中，娘屋里一直没有来看过她。每天一早，她送走上班的三舅后，只喜欢和我待在一起。有一次，她凑近我的耳朵吞吞吐吐地说，她害怕公馆里的人，这公馆里的人老是把她当作外来人，不喜欢她。“唉，但愿这是我的错觉吧，我太敏感了些……”她轻轻叹着气，表情是那样认真而严肃，我心里回答她：你的感觉是对的，然而我没有说出来。

公馆的厅堂里有一架风琴，是妈妈读中学时外祖父买给她的。这么多年里，除了暑假妈妈回来偶尔弹弹外，平时积满了灰尘。这架风琴，成了蕙舅母寂寞相伴的朋友，她常常是一面弹，一面轻声哼唱，《梅娘曲》《湘累》……我听着她美妙的歌声，仰视着她只有这个时候才有的丰富而复杂的表情，心中感到阵阵战栗。我哭了。她掏出花手绢为我拭泪，一面叹息着担心我会“早熟”，我不假思索地说出我只担心她会早死！她脸色陡然刷白，半晌不语，关上琴盖，踅回自己的屋子，砰地关上了门……

唉，我这个毛丫头真该打！平时外祖母她们背地议论蕙舅母什

么“一副薄命相”，什么“女人长得太好了要短寿”，什么“那双眼睛就不得好命”，一下子就从我嘴里冲口而出。

第二天，她若无其事了，照样到这边来给我扎辫子，剪纸花，带着我到花园中玩。她特别钟爱那株梨树，她说她来这里梨树是披着花衣欢迎她的，她也喜欢那棵黄桷兰，她说那淡淡的幽香可以使她忘掉忧愁。

有几次征得外祖母同意，她带我去乡间玩。走出黑沉沉的公馆大门，我的蕙舅母豁然间变成一个快乐的小姑娘。田野间一簇簇的雏菊、野杜鹃，在她手里变成了一个个花环，给我戴在头上，围在脖上，套在手上……她咯咯大笑着把我抱起来，不住地亲我，夸我：“太美了，太美了！简直是个小公主啊……”瞎闹够了，我们便安静地坐在树荫下，她取出画板，专心致志地埋头画水彩画。那蔚蓝的天空，那飘动的云彩，那草坡上的野花，那田里的庄稼，那清澈的小溪……都走进了她的图画里。哦，这个时候，我觉得蕙舅母真是美得出奇。

这年的正月十五晚上，她带我从后门悄悄赶到街上看耍龙灯。那长龙的队伍真是好看，鹅蛋大的亮眼睛一闪一闪，龙尾巴后面还不停地喷射着长长的火花……我们走走停停，松开了蕙舅母的手也不觉得。我尾随龙灯队伍，离开了热闹的正街，从大西门径直走出了城。后来，我发现蕙舅母不见了，天已黑得不见五指，龙灯队伍已离我远去。田野两旁吹来刺骨的西北风。我被孤零零地遗忘在这条冷寂的乡间路上了。我又冷又怕，只有拼命大喊大哭，呼唤我所知道的每一个亲人的名字，就连那只平时惹我生厌的大黑猫，也成了我呼救的对象。我的哭喊终于引来了两位过路的农人，他们一面哄我，一面抱着我返回城，走到城门口，城门紧闭，城门里面有人在大声唤我：“洁儿！洁儿！你到哪里去了啊？……真把人急死了！”这是二舅母的声音。

一会儿，一块石头带着一根绳子和竹筐被甩上来了。刚坐进竹筐还没往下放，我已吓得大哭起来。这时，三舅和三舅母也匆匆赶来，

他们身后还跟着一位大个子男人，手里提着一大串钥匙。他取出一把大的，咔嚓一声，城门打开了，我被急迫跑上来的三舅母迎入怀中……

那场惊吓，竟使我得了可怕的急性肺炎，连续数日的高烧差点使我小命呜呼！昏睡中恍恍惚惚看见小床边站着许多人，只是没有我最希望看到的那张面孔。我问刘婶，刘婶支支吾吾地告诉我蕙舅母生了一种怪疮，外祖母怕传染给我，无论如何不准她来这里看我……

这天，整个公馆给外公祝寿，请来了戏班子唱堂会。那刺耳的锣鼓，吵得我烦死了，我慢慢走进后园。在那株光秃秃的梨树下，我看见了蕙舅母。她的神情是那么凄惶，呆滞的眼睛凝望着远方。数日不见，蕙舅母竟清瘦多了。

我走到她身后，轻轻唤了声：“蕙舅母！”她那瘦削的双肩微微战栗了一下，掉过头来，竟像一个受了极大委屈的孩子，紧紧抱着我抽泣起来……

我后来知道家里人全在责怪她，不该偷偷带我出去看龙灯。刻薄的大姨母还栽她是故意想把我丢失，理由是不会生孩子的女人尤其心毒！

她住的那间耳房，外面种着几株粗大的桑树，浓密的桑叶挡住了阳光，只有天气异常晴朗的时候，才有些许光线穿过密叶透进屋里。门外丛生的杂草中，常常会有一些可怕的小虫子悄悄爬进屋来。一次，我看医生来屋里给她换药，揭开裹在腰间的纱布，天啦真可怕！一个个小酒杯大小又红又肿的脓疮，密密麻麻围在她的腰间。医生告诉外祖母，这就是民间所说的“蛇缠腰”！要是脓疮把整个腰杆缠满了，病人也就无指望了。

花落花开，又是我脱掉红缎子棉袄，换上绿毛衣的时候了。春天终于慢慢走进了王家公馆。桃花依旧与冉冉春风相伴相随，可是我那比桃花还要美丽的蕙舅母依然在病床上忍受着肉体和精神的双